##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宁波市 海曙区华楼巷 15 号天一广场党群服务中心 304 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与会人员。应出席董事7人, 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钟建波董事长主持、 审议并表通过了以下决议:

## 一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

与会全体董事认为:公司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年 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并确认公司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 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 二、关于确定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

由于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王兵团先生、独立董事何自力先生辞职, 公司十届七 次董事会、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补选王海雄先生为十届董事会董事,补 选崔平女士为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本次董事会需聘任十届董事会下属战略、 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的空缺成员,本次聘任后公司专门委员 会名单如下:

- (一)战略委员会委员:钟建波董事长、马林霞董事、崔平独立董事,钟建波董事长为召集人;
- (二)审计委员会委员:邱妘独立董事、朱伟董事、徐衍修独立董事,邱妘独 立董事为召集人;
- (三)提名委员会委员:崔平独立董事、王海雄董事、徐衍修独立董事,崔平独立董事为召集人;
- (四)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:徐衍修独立董事、钟建波董事长、邱妘独立董事,徐衍修独立董事为召集人。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